

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佛山市机关大院能源审计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FSG0A-GH（2025）046

甲 方： 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乙 方： 佛山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

签订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甲方： 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乙方： 佛山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广东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府管〔2016〕6号),年能源消费量达500吨标准煤以上或年电力消耗200万千瓦时以上或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机构或集中办公区每5年应开展一次能源审计,并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甲乙双方就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能源审计服务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佛山市机关大院能源审计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佛山市机关大院。

3.项目内容:乙方根据《公共机构能源审计技术导则》(GB/T31342-2014)、《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导则》(DB44/T 2268-2021)等文件要求,对甲方开展2025年能源审计工作,通过现场调查、资料核查和必要的主要能耗设备测试,分析了其能源利用状况,并确认目前的能源利用水平,查找出存在的问题和漏洞,分析对比挖掘节能潜力,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切实可行的节能措施和建议,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成本。

第二条 技术服务内容

1.乙方组织具备服务能力的工程师与技术人员到市机关大院进行现场考察,了解能源消耗情况、设备计量器具配备、设备运行情况等。

2.乙方根据市机关大院基础数据等信息,制定检测计划,并组织具备服务能力的工程师进行现场检测,主要包括变压器损耗、线损、中央空调能效测试、照明系统照度、功率密度等参数。

3.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检测数据,分析市机关大院存在的问题,提出可

行性较高的节能减排改造方案，并编写能源审计报告。

第三条 合同工期

-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乙方应完成能源审计测试；
- 2.依据《公共机构能源审计技术导则》(GB/T31342-2014)、《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导则》(DB44/T 2268-2021)等相关文件的要求，乙方完成能源审计测试后 60 日内完成《佛山市机关大院能源审计报告》编制并提交给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1.项目总金额(含税)为：¥48,500.00 元(人民币：肆万捌仟伍佰元整)；
- 2.付款时间：乙方完成《佛山市机关大院能源审计报告》的编制，甲方收到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合同额的 80%)，即¥38,800.00 元(人民币：叁万捌仟捌佰元整)。项目提交给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后的 10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收到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款(合同额的 20%)，即¥9,700.00 元(人民币：玖仟柒佰元整)。
- 3.由于本工程为财政出资，乙方在履约过程中须考虑财政支付流程的审批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而产生的利息。

第五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项目联系人：汤智钧，联系电话：18107575563。负责项目的日常联络及工作推进，积极配合和辅助乙方开展现场考察、测试、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
- 2.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向乙方提供《能源审计报告》编写所需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单位基本情况和相关财务数据；主要用能设备清单及运行情况；能源消耗情况及计量器具配备清单等。
- 3.甲方需在签订合同后向乙方提供所需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4.甲方有义务为乙方保守合同内容，不得向双方以外人员展示及提供参考用途。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 1.安排现场摸底调研，指导和协助甲方收集报告所需资料。
- 2.制定检测计划。并组织 1-2 名工程师进行现场测试，包括但不限于变压器、空调、照明系统等。
- 3.根据《公共机构能源审计技术导则》(GB/T31342-2014)、《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导则》(DB44/T 2268-2021)文件要求，结合甲方提供的资料和设备测试数据，客观地编写《能源审计报告》。如甲方对报告内容有异议，乙方需相应修改，确保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待报告修订后确定终稿并打印，加盖乙方公章后提交至政府相关部门。
- 4.根据甲方实际存在的问题，提出可行性较高的节能减排改造方案。
- 5.乙方应按时按质完成编制《能源审计报告》的工作，若甲方未按乙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项目完成时间相应延迟。
- 6.乙方应根据佛山市发改局相关部门审核后提出的意见或建议修改报告。
- 7.本合同项目负责人：胡睿，联系电话：13392220443。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1.若乙方已开展相关工作但因甲方原因中途取消申请，甲方应给与乙方支付部分技术服务费，具体费用由双方协商。
- 2.甲方未能按要求、按时间提供项目所必须的资料，或其它原因延迟提供资料的，乙方提交项目的时间相应顺延。
- 3.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时，由违约方承担对方损失。

第八条 保密事项

甲乙双方互为保密资料的提供方和接受方，负有保密义务，承担保密责任。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公开和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保密资料。双方须促管各自代表、经办和参与的有关人员不向第三方（包括新闻媒体或其从业人员）公开或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它方式使用保密资料。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需要，另外一方须归还对方认为需要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的相关备份文件及资料。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执行中如有修订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佛山市机关大院能源审计服务项目报价方案

甲方（盖章）：

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张国旗

授权代表：_____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 12 号 2 号
楼 7 楼

联系人：_____

电话：0757-83030010

乙方（盖章）：

佛山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

代表：_____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人民路 76 号 6 楼

联系人：胡睿

联系电话：83130090

开户银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狮山软件园分理处

开户名称：佛山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

银行账号：80020000019241164

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31 日，签订于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

佛山市机关大院能源审计服务项目

报价方案

佛山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

2025年9月5日



一、工作背景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府管〔2016〕6号），年能源消费量达500吨标准煤以上或年电力消耗200万千瓦时以上或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机构或集中办公区每5年应开展一次能源审计，并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目前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佛山市机关大院）已超过5年未开展能源审计工作，特此制定以下能源审计工作方案。

二、目的

通过开展能源审计报告、分析公共机构能源利用状况，并确认目前的能源利用水平，查找出存在的问题和漏洞，分析对比挖掘节能潜力，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切实可行的节能措施和建议，有效的推进公共机构的节能工作，力争让公共机构减少能源的消耗量，降低能源的消耗成本。

三、依据

- 1、《广东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府管〔2016〕6号）
- 2、《佛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关于贯彻落实〈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佛经信〔2016〕199号）
- 3、《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第32号令）
- 4、《公共机构能源审计技术导则》（GB/T 31342-2014）
- 5、《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导则》（DB44/T 2268-2021）
- 6、《节能监测技术通则》（GB/T 15316-2024）
- 7、《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 2589-2020）
- 8、《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 17167-2025）

9、《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耗限额》（DB44/T2267-2021）

四、工作内容

根据《公共机构能源审计技术导则》（GB/T31342-2014）和《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导则》（DB44/T 2268-2021）文件，结合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佛山市机关大院）现状，开展能源审计工作，通过分析能源利用情况，发掘节能空间，提出改造建议，并制定节能改造计划。具体内容包括：

（1）现场考察：组织 1-2 名工程师与技术人员到贵单位进行现场考察，通过与贵单位能源管理负责人交流，初步了解能源消耗情况、设备计量器具配备、设备运行情况等。

（2）收集资料：制定一份资料清单，贵单位需要根据清单内容准备相关资料且确保数据的真实、准确。

（3）现场检测：根据贵单位现有的基础数据，制定检测计划，并组织 1-2 名工程师进行现场检测，主要包括变压器损耗、线损，中央空调能效测试，照明系统照度、功率密度等参数，室内温度、湿度等。

（4）编写报告：根据贵单位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检测数据，分析该单位存在的问题，提出可行性较高的节能减排改造方案，并编写能源审计报告。

（5）定稿：将能源审计的初稿送往贵单位进行审阅，如贵单位对报告内容有异议，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从而确保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待报告修订后确定终稿并打印，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提交至政府相关部门。

五、时间安排

表一 时间工作安排表

工作内容		时间	负责人	备注
收集资料	收集编写能源审计报告所需资料	8-10 个工作日	公共机构节能负责人	
现场检测	对重点耗能设备检测，发掘节能空间	3-5 个工作日	中心技术人员	
编写报告	汇总分析公共机构提供的资料，编写审计报告	15-20 个工作日	中心技术人员	
审核报告	审核报告内容是否符合公共机构情况	5-8 个工作日	公共机构节能负责人	
修改报告	按公共机构要求修改自查报告	3-5 个工作日	中心技术人员	

六、费用报价

1、项目费用：人民币 48500.00，大写：肆万捌仟伍佰元整（含税）；由甲方支付乙方，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第一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20000，大写：贰万元整。

第二期：能源审计报告完成并提交至政府相关部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28500，大写：贰万捌仟伍佰元整。

2、项目费用包括能源审计全过程技术咨询、设备检测、报告编写及资料打印费、交通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表 2 报价明细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数量	单价	费用(元)	说明
1	人员费用	1.制定工作计划	1 人.天	600 元/人.天	600	2 人×0.5 天=1 人.天
2		2.调研及收集资料	10 人.天	600 元/人.天	6000	2 人×5 天=10 人.天
3		3.测试及评价				
4		3.1 中央空调机组能效测试	1 台	10000/台	10000	按测试 1 台中央空调机组计算
5		3.2 配电线路测试（线损、三相不平衡度等）	2 条线路	1500 元/条	3000	按测试 2 条线路计算

序号	类别	名称	数量	单价	费用(元)	说明
6		3.3 变压器测试 (功率因数、负载系数等)	2 台	2000 元/台	4000	按测试 2 台变压器计算
7		3.4 室内环境测试 (温湿度、CO2 浓度、照度、照度均匀度等)	15 个房间	200 元/房间	3000	按测试 15 个房间计算
8		4.分析评估	20 人.天	600 元/人.天	12000	2 人×10 天=20 人.天
9		5.编制报告及修改及相关咨询	15 人.天	600 元/人.天	9000	1 人×15 天=15 人.天
10	小计				47600	
11	税费	6%	/	/	2856	6%增值税
12	合计				50456	
13	优惠价				48500	
项目总费用 (取整) : 48500元						

来款佛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乙方收到每笔款项后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

七、其他

1、对贵单位有关技术与商业机密等信息材料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或其它公共机构透露。

2、配合贵单位根据政府审核后提出的意见或建议修改报告。

八、成功案例

佛山市能源和双碳管理服务中心成立的能源审核服务小组,拥有丰富的国际、国内节能减排及节能能源审核经验的专家,公共机构、工业领域均有成功案例。

近年,我中心承接了佛山市公安局、佛山市机关招待所、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等 19 个公共机构能源审计项目。名单如下:

表3 我中心已完成能源审计的公共机构案例

公共机构名称	进度
佛山市公安局	已完成
佛山市机关招待所	已完成
佛山市体育运动学校	已完成
佛山市图书馆	已完成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已完成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已完成
佛山市体育场馆中心	已完成
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已完成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已完成
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已完成
佛山市第四人民医院	已完成
佛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已完成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已完成
佛山市中医院	已完成
佛山市华英学校	已完成
佛山市第一中学	已完成

佛山市技师学院	已完成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已完成
佛山市第三人民医院(佛山市精神卫生中心)	已完成